

# 今年“肥药两制”改革有何举措？

## 构建治污、降碳、护绿、兴业、保安“五位一体”发展新格局

“肥药两制”改革是新时代我省“三农”工作“369”行动的9大重点工作之一。眼下正值春耕备耕的重要时期,今年,我省“肥药两制”改革如何抓?近日,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了《“肥药两制”改革2023年工作计划》(下称《计划》)。

“肥药两制”改革,即化肥定额制施用和农药实名制购买改革。根据《计划》,今年我省将借数字化改革的东风,纵深推进“肥药两制”改革,着力构建“治污、降碳、护绿、兴业、保安”“五位一体”的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,助推农村生态环境友好发展。

### 坚持创改协同， 统筹重大行动实施

《计划》提出,今年我省要高质量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。以“肥药两制”改革为重点,组织开展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建设工作总结和成效评估;指导台州市黄岩区、安吉县完成国家农业绿色发展支撑体系试点建设,抓好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长效化运行;持续深化“肥药两制”改革,并将其纳入乡村全面振兴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、减污降碳协同创新、新污染物治理等重大行动,新建化肥定额示范区、农药定额示范区各150个,落实新一轮10个“肥药两制”改革综合试点项目。

对照环保督察及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,开展举一反三、全面排查,对发现的验收销号不严不实、虚假验收等问题,实施整改追责。督促各地运用数字化、智能化手段,建立健全农业生态环境管控体系和长效运行机制,强化肥药减量整改绩效24小时反馈能力。

### 深化污染防治， 抓好田园环境保护

深化农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。进一步加强配方肥替代平衡肥行动,推动配方肥由主要农作物向经济作物拓展,年推广配方肥45万吨以上。加大环境友好型绿色防控产品和加厚地膜、全生物降解地膜推广力度。加强定点经营、限制使用类农药的经营管理,鼓励各地采取措施引导限用农药全区域退市。

扎实推进治污设施提标改造。组织开展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创建,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加快出台《浙江省海水养殖尾水排放标准》。指导畜禽养殖场改造升级粪污处理设施,在敏感区域推广综合除臭技术装备,确保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100%配套,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率达93%。结合绿色农田和美丽田园建设,重点在太湖流域、粮食生产功能区开展农田退水“零直排”试点区建设。新建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100条,巩固提高沟渠日常运维管理水平。强化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点建设,做好氮磷流失数据监测分析和结果应用。

持续完善农业固废回收体系。加强与生态环境、住建等部门的协同配合,推动农业农村废弃物回收处置体系共建共享、高效运行。废旧地膜、肥料包装废弃物等纳入农村生活垃圾回收站点,规范农药包装废弃物收集环节根据《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》实施豁免管理。依托“农废码”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电子台账闭环管理试点。废旧农膜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稳定在90%以上。健全农田地膜残留监测体系,开展常态化、制度化监测调查。

加大污染耕地治理利用力度。扎实推进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,开展土壤健康行动。加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土壤污染治理修复,开展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和类别动态调整,分类落实管控利用措施,针对严管类耕地出台种植结构调整推荐目录并开展“回头看”行动,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保持在92%以上。加强养殖环节抗生素、重金属源头减量,深入实施兽用抗菌药减量化和饲料环保化行动,提质扩面建设“两化”养殖场1000家以上,探索建立动物医疗废物回收处理体系。



3月11日,在安吉县孝丰镇溪南村智慧农业园,农民正在翻耕土地,准备春播。该智慧园区通过云服务平台,实行智慧化管理,成功打造了集“环境监测+水肥一体化+智慧灌溉”于一体的智慧农业园系统,推进了“肥药两制”改革,提升了农业生产效率。

潘学康 摄

### 加强资源利用，推动减排降碳协同

推广生态高效生产方式。实施主要农作物肥药定额施用和有机肥最低用量制度,加大测土配方施肥、绿色防控等技术模式和机具装备的推广力度,推广畜禽粪肥等各类有机肥100万吨以上,推广应用绿色防控1000万亩,全省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稳定在90%(太湖流域93%)以上。加强农牧对接稳定生态消纳地面积,示范推广“稻虾轮作”“稻渔共生”“茶羊共生”等生态种养模式。新建省级低碳生态农场250家、国家级生态农场15家。探索建立技术联动、利益联结的“浙农优品”合作团,提高绿色生产主体的组织化、规模化程度。

加强生物资源保护利用。严格落实内陆八大流域禁渔期和海洋伏季休渔制度。放流各类水生生物苗种22亿单位,积极发展海水贝藻养殖等碳汇渔业。完成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,加强田间生物群落多样性保护,重点防治福寿螺、红火蚁等农业外来入侵物种。

推广先进适用农机装备。深入实施机械强农行动,充分发挥农机购置补贴对绿色高效农机装备的引导和激励作用,示范推广植保飞防、侧深施肥、秸秆离田、清粪除臭等类型的农机装备,加强智能温室、农业机器人、电动运输、水肥一体以及多功能作业平台等设施装备的集成配套,新建数字农业工厂50

个。加快能耗高、污染重、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报废清退,持续推进海洋渔船减船转产行动,新压减海洋渔船500艘。

推动可再生能源替代。健全农作物秸秆收储供应体系,培育壮大一批能源化利用主体,推动农作物秸秆科学还田及离田高值化利用,秸秆综合利用率在95%以上。在大型规模养殖场及养殖密集区建设畜禽粪污沼气发电工程,鼓励有条件地区推进沼气集中供气供暖、发电上网替代化石能源。在不影响农业生产和农用地保护的前提下,配合推进设施棚顶、鱼塘水面等发展光伏农业。

### 培育绿色产业，促进生态价值实现

加强品牌建设。统筹抓好农产品品质提升与品牌建设。加大绿色食品培育力度,新增绿色食品400个。加强“品字标浙江农产”建设,培育创建一批“品字标浙江农产”品牌企业和产品。完善农业品牌目录制度,推出一批优秀区域公用品牌、企业品牌、产品品牌。推广安吉白茶、丽水山耕等以母子品牌、全产业链品牌发展模式。组建农业品牌与市场营销专家库。

加强产销对接。依托浙江农博会、

省乡村美食大会、品牌农产品巡礼等活动搭建农产品产销对接平台,拓宽销售渠道。把握长三角一体化战略机遇,推动品牌特色农产品走入高端消费市场。深化“网上农博政务版”应用建设,加大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主体招引力度,打造一批明星商家,切实发挥优价增值对农业绿色生产的拉动作用。

打造新型业态。加强产业联合体建设,大力发展与适度规模经营相适应、更加注重农户权益保障的“供应链

企业+专业合作社+小农户”模式,促进不同主体在农业全产业链上优势互补、分工合作、一体化发展。引导支持龙头企业高质量发展,辐射带动家庭农场等各类新型农业主体绿色化、标准化生产,新认定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30家以上。深化一二三产业融合,加快推动农业生态价值实现,进一步规范休闲农业发展,打造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线路,开展“浙里田园”系列宣传推介。

### 完善支撑体系，夯实绿色发展基础

抓好数字应用迭代升级。按照“三大改革”一体融合的要求,统筹推进高效生态农业集成改革,建立相应的责任体系和工作机制。制定“浙农优品”重点任务“四张清单”,根据职责分工推动场景功能归口负责,分条线抓好部署落实。进一步强化“浙农优品”等应用的功能开发和能力建设,重点推进农商直通、统防统治等功能模块以及病虫害精准测报等模型的开发升级。加强“浙政钉”“浙里办”适老化、适农化开发,提高应用质量和用户体验。全面推动7大子场景业务流与数据流双向协同,应用的主体维护、数据更新、活跃度提升与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等业务开展高度关联,重点任务的组织实施和完成情况通过“浙农优品”进行监测、调度和评价。

推动制度创新机制优化。落实肥

药定额施用制度和“双超”监测预警机制。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,规模以上主体实现“承诺达标合格证”带证上市,加快推动市县两级农产品监督抽检在“浙农优品”线上办理,检测结果与合格证关联率在15%以上,省级农产品抽检合格率持续稳定在98%以上。加强“浙农码”与“浙食链”的关联贯通,在批发市场、大型商场试点畜产品、水产品上市索证制度。强化农业生态补偿制度创新,加强农业主体绿色发展评价结果应用。构建农业碳排放核算监测体系,继续做好水稻、生猪、贝藻等产业主体碳账户试点。

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。加强农事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和专业化、社会化服务组织培育,新建省级现代化农事服务中心30个。大力发展土地托管、代耕代种、统防统治等农事服务,推动

主要作物“耕种管收烘储加”全程机械化作业,提高小农户的绿色生产技术模式应用水平,在山区26县开展统防统治建制镇建设,鼓励有条件的地区试点统防统治服务作业“零元享”,主要农作物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在45%以上。

加强技术模式推广应用。依托农业科技联盟等平台,实施新一轮“三农九方”科技协同项目,加强农业绿色发展重点技术研究。全面深化“产业+团队+项目+基地”的科研成果转化模式,集成示范推广绿色生产新品种、新技术、新机具、新模式,新实施产业技术团队项目200个,新建高品质绿色科技示范基地200个。大力推进高素质农民培训,实施新一轮“浙农优品”全员大培训,重点培训社会化服务组织,突出绿色生产技术指导和数字化应用实操等内容。

本报记者整理